

【本週聚會】2015年7/26~8/1

主日聚會 Marlboro Learning Center	擘餅聚會 信息交通聚會	10:00-10:50 AM 10:50-12:15 AM
禱告聚會	週二晚上 8:30-9:30 PM	王艾东弟兄家
Morganville 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邓育明弟兄家
南區家庭聚會	週五晚上 8:30-9:30 PM	闵永恒弟兄家
Woodbridge 家庭聚會	週六晚上 8:00-9:30 PM	盛国华姊妹家

【禱告事項】

- ◆ 為2014年主在教會中生、養、教、建的帶領禱告。
- ◆ 為購置會所禱告。請按心願於奉獻袋上註明此項目的使用。
- ◆ 為病中李濟滄弟兄，李詠怡姊妹母親，紐約教會朱永毅弟兄禱告。

七月二十六日	
讀經	徒二十 17~38 屬靈功課
鑰節	你們就當為自己謹慎，也為全群謹慎。(徒二十 28)
七月二十七日	
讀經	徒二十一；聽神聲音
鑰節	保羅說：「你們為甚麼這樣痛哭，使我心碎呢？我為主耶穌的名，不但被人捆綁，就是死在耶路撒冷也是願意的。」(徒二十一 13)
七月二十八日	
讀經	徒二十二；當做甚麼
鑰節	「我說：『主啊，我當做甚麼？』主說：『起來，進大馬色去，在那裏，要將所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訴你。』」【徒二十二 10】
七月二十九日	
讀經	徒二十三；主話應時
鑰節	當夜，主站在保羅旁邊說，放心罷！你怎樣在耶路撒冷為我作見證，也必怎樣在羅馬為我作見證。(徒二十三 11)
七月三十日	
讀經	徒二十四無；虧良心
鑰節	我因此自己勉勵，對神、對人，常存無虧的良心。(徒二十四 16)
七月三十一日	
讀經	徒二十五；一臺好戲
鑰節	不過是有幾樣辯論，為他們自己敬鬼神的事，又為一個人名叫耶穌，是已經死了，保羅卻說他是活著的。(徒二十五 19)
八月一日	
讀經	徒二十六不違異象
鑰節	亞基帕王阿，我故此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。(徒二十六 19)

【本週聖經鑰句】

「主啊，我當做甚麼？」(徒二十二 10) ——本節記載保羅蒙召時所問的第二個問題。在這個問題中，涵示了他已經承認主耶穌是彌

賽亞(就是基督)，是掌管他一生的主。保羅一生的轉機，乃是從遇見主開始的。而在這裏給我們看見，他今後的生活行為，不再以自己的心意為中心，而已主的心意為中心。當我們遇見了主，保羅的二個問題是否也成了一生我們追求和學習的？

【《馬太福音第九章》】——王恩典的事工

【讀經】馬太九 1~38。

【宗旨】這一課幫助我們認識君王救主作工的特點，乃是赦免人的罪；向人繼續施恩——呼召人跟從，賜人喜樂，醫治疾病，叫死人復活，叫瞎眼得開，又趕出啞巴鬼；並且呼召門徒與祂同工。

【主題】《馬太福音》第九章主題說到：(1)王赦罪的權柄(1~8節)；(2)王恩典的事工(9~34節)；(3)王的呼召(35~38節)。

【特點】本章我們特別看見：因著人的批評和質疑，主特別一系列的啟示，祂是：(1)醫生(12節)——使人得著屬天靈、魂、體的醫治；(2)新郎(15節)——使人享受祂的同在；(3)新衣(16節)——帶給人新的生活；(4)新酒(17節)——賜給人新生命、新活力；(5)牧人——憐憫人的流離失所，無依無助；(6)莊稼的主(38節)——打發工人出去收莊稼。

【簡要】本章 1~8 節記載主醫治癱子。主耶穌來到自己的城即迦百農(可二 1)，看見一個癱子被抬到祂面前，祂先宣告癱子的罪赦了。這引起有幾個文士心裏說，祂說僭妄的話。接着，祂質問他們為何心懷惡念呢？並質問說，赦罪容易或說起來行走，哪一樣容易呢？然後，祂表明祂有赦罪的權柄，就醫治了那癱子。眾人看見都驚奇，就歸榮耀給神。

9~13 節記載馬太的蒙召。主呼召馬太，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。當祂和稅吏、罪人一同主席，遭到法利賽人批評時，祂說明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；並引舊約聖經(何六 6)，啟示祂乃是滿帶著憐憫，要來醫治人，並呼召罪人歸向神。

14~17 節記載新舊難合的比喻。那時，施浸約翰的門徒來見主耶穌，質疑祂的門徒為何不禁食。祂啟示祂就是新郎，此時門徒正在享受祂親密的同在，而不需盡守禁食的習慣(14~15節)。跟著，主耶穌以新舊難合的比喻，啟示祂是新衣服，帶給人新的生活，所以不可和舊衣服(舊生活、舊習慣)連在一起(16節)；祂又是新酒，賜給人新生命、新活力，所以不可裝在舊皮袋(舊傳統、舊觀念)中(17節)。

18~26 節記載主醫治管會堂的人之女兒與血漏的女人。馬太記載管會堂的人來拜耶穌，要求主耶穌按手在他女兒身上好救他女兒。而主耶穌在去管會堂的路上，有一件插進來的事：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，來摸祂的衣裳縫子，結果主轉過來，就對她說：「你的信救了你。」從那時候，她得了主的醫治。主耶穌到了管會堂的人家，就攆出閒雜人等、主的手就拉著她，醫治那死了的閨女。於是這風聲傳遍了那地方。馬太記載這幾個醫治的神蹟，跟其他福音書不同的地方，是他的記載比較精簡。馬太用只用了 9 節描述了管會堂者的女兒和患血漏的女人得醫治的事。馬可卻用了 23 節，而路加則用了 17 節。

接續，27~34 節馬太記載主耶穌又行了兩件有意義的神蹟，就是醫治兩個瞎子和趕出啞巴鬼的事(九 32~34。27~31 節記載

主叫瞎子看見。兩個瞎子跟著主耶穌，喊叫要祂可憐他們。祂詢問瞎子是否信祂可以行這神跡，他們表明自己信。於是祂摸他們的眼睛，他們的眼睛就開了。主切切的囑咐他們守密，而他們出去，竟把祂的名的傳遍了那地。32~34 記載主趕出啞巴的鬼。有人將鬼所附的一個啞巴，帶到主跟前來。祂趕出鬼，啞巴就說出話來。眾人都驚訝，認為在以色列中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，而法利賽人卻認為主是靠鬼王趕鬼。每一個福音書的記事的次序都有他們的特點：馬太的次序是以顯明天國的權柄而蒐集寫的，馬可所記的是按歷史次序記的，路加的次序是以人子的美德而編寫的。在本段，主先叫死人復活(18~25 節)，後叫瞎眼得開(27~30 節)，最後叫啞巴開口(32~33 節)，說出人屬靈被恢復的次序乃是：先是得著主復活的生命，然後明白屬靈的事物，才為主作見證。這樣，人才能答應天國君王的呼召——與祂同心、與祂同工(35~38 節)。35 節王恩典事工的總結。馬太記載主耶穌走遍了各城各鄉，祂工作的內容就是：教訓人、宣講天國的福音、醫治各樣的病症。接著，36~38 節記載收割莊稼的呼召。祂看到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羊沒有牧人一樣。於是，對門徒說，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，所以要求他們祈求莊稼的主，催趕工人收莊稼。

【鑰節】「經上說：『我喜愛憐恤，不喜愛祭祀。』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且去揣摩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』」(太九 13) 主以一句言簡意賅的精語，述說祂來世上之目的，乃是帶著愛和憐恤，使罪人歸向神。

「祂看見許多的人，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於是對門徒說：『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。所以，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。』」(太九 36~38) 這裡有一最大的屬靈原則，主雖有意要打發工人，但仍須我們為此禱告，然後祂才差遣工人。

【鑰字】「憐恤」(太九 13)——原文為 *eleos*，此字用來表達神對人的慈悲，憐恤，寬厚。當法利賽人質問主耶穌，為何與罪人來往時，祂引用先知何西阿的話(何六 6)，來陳明神的心意，乃是向人施恩，供應人的需要；並啟示祂來「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」。何西阿的話語寓意深廣，顯明神對那犯罪與悖逆的百姓之愛，切望祂的百姓認識祂，順服祂。因此，祂向他們所要的，乃是向他們施憐恤，而不是要他們向神行獻祭的儀式。獻祭本身並不是罪惡，但他們實際上的表現，乃是「不認識耶和華」(何五 4)，結果蒙受神的審判。因此，主所說的這話，為罪人帶來了被神接納的希望；也挑戰這些自以為義的法利賽人的心態，而要他們自己去揣摩律法和先知所啟示的神，明白祂對人的心如何。

「憐憫」(太九 36)——原文為 *splagchnizomai*，可以翻譯為「動了慈心」，此字在新約中常常用來表達主耶穌對人的感情。因著祂「動了慈心」，祂深感牧養和收割的需要。於是祂用「牧人」(太九 36)和「羊」來比喻祂與人的關係(約十 14)，乃是為尋找拯救失喪的人，並為羊捨命；一面也把祂和人比做「莊稼的主」(太九 38)和「莊稼」(啟十四 15)，乃是為滿足神的需要。羊和莊稼都是有生命的東西，羊需要牧養，莊稼需要收割。牧養和收割都是作主工。然而，在這地上，主需要人與祂同工(賽六 8)。而我們是否聽見主的呼召和失喪人心靈的呼聲，也「動了慈心」，受差遣才去作牧養和收割的工呢？

【鑰義】本章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：

(一)主呼召馬太「來」成為門徒——馬太蒙主呼召成為十二門徒

之一的過程，非常特別。當時他正坐在稅關上收稅，耶穌走到他面前，只簡單地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來。」他就立即撇下的一切所有的，跟從了耶穌。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，馬太所撇下的，比眾人

還多：可觀的財富、財源滾滾的職業、高高在上的地位，聲勢顯赫的權力，應主一聲呼召下，他毫不猶豫地撇下這一切，起來跟隨了主，這是真正的捨己。隨後，馬太在家裏大擺筵席，廣邀同業和好友與耶穌一同坐席，他公開見證他的重生，此舉引起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批評，也引出了主的名言：「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。經上說：『我喜愛憐恤，不喜愛祭祀。』」這句話的意思，你們且去揣摩。我來本不是召義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(太九 1~213)馬太不但悔改歸主，痛改前非，並且立刻跟隨了主，為主作見證。馬太對自己的過去毫不隱瞞，對主的呼召堅決服從、不惜犧牲一切的跟隨主。我們是否也把生命交託給「耶穌基督」，願為祂捨下的一切，以祂為生命的主宰呢？

(二)主呼召門徒「去」與祂同工——本章自 36 節起，說到主耶穌要差遣祂所召來的門徒去作使徒，開始擴展祂的職事，祂不僅是要得著全家(八 14~16)、得著馬太跟從(九 9~13)、得著全城、全鄉(九 35)，更是要得著以色列全地(十 36)。主的工作乃是從需要起首。所以 36~38 節，主首先說到牧養和收割的需要，藉此主用牧人和莊稼的主來比喻祂與人的關係。羊需要牧養，莊稼需要收割。然而在這裏有一個最大的屬靈原則，雖然主有意要打發工人，但仍須人為禱告，祂才差遣。這就是說，主在地上的工作，需要人與祂同心、同工(賽六 8)。可是我們是否與祂同心呢？我們若是看見了祂所看見人失喪的光景，定會與祂一樣生出憐憫的心，因而答應祂的呼召，向祂呼籲，打發工人出去，收取祂的莊稼。藉著這樣的禱告，主會先改變我們，我們若不能被改變，主就不能改變我們所禱告的人。而事實上，首先被主打發的先是我們自己，否則不能盼望主差遣別人。而我們是否願與祂同工呢？讓我們預備好，受祂差遣，在憐憫中與祂一同把受罪、病、魔所困的人，帶進天國的實際裏。

關於傳天國福音，《馬太福音》有兩個命令：(1)「你們當求」(太九 38)；(2)「你們當去」(太二十八 38)。光有代禱而不去作福音的工是不夠的。今天許多人已經預備好把他們的生命交託給基督，只等有人把他們帶到主面前。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被裝備起來，與主一同出去，收莊稼吧！

【收割的工作】馬丁路德一有位朋友，在基督的信仰上，有一致的看法。這位朋友也是位修士，他們彼此立約，路德要參加宗教改革的熱戰，他的朋友留在修道院，用代禱支持路德的工作。於是他們就這樣開始。一天晚上，他的朋友做了一個夢，看到一片像世界那樣廣大稻田，只有一個人孤單地在收割——這實在是一件不可能、令人痛心的工作，他一眼看到收割者的臉，竟是路德，在一剎那，他明白了主的呼召：「要收的莊稼多，作工的人少。」因此，他離開了他虔誠的隱居之地，也參加了收割的工作。

【金句】「假使我有千英鎊，中國可以全數支取；假使我有千條性命，決不留下一條不給中國。(If I had a thousand pounds China should have it—if I had a thousand lives, China should have them.)」——戴德生